

证券代码：605358

证券简称：立昂微

公告编号：2026-021

债券代码：111010

债券简称：立昂转债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具体如下：

一、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方案

（一）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1. 董事长：公司董事长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相挂钩。

2. 内部董事：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全职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按照其所任职务对应的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考核和激励方案执行，其董事职务不单独领取董事津贴等薪酬。

3. 外部董事：未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之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固定津贴为 12 万元/年。

4. 独立董事：独立董事津贴为 12 万元/年。

（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管理职务，按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的相关制度领取薪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且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和个人绩效相挂钩，根据经审计的年度财务数据及相应年度考核结果核定。

（三）薪酬发放

1. 公司董事长、内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及公司外部董事、独立董事的固定津贴按月度发放。

2. 根据公司经济效益、部门业绩指标达成情况及个人的工作业绩表现等因素综合评估，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可以在月度、季度、半年度、年度结束后基于审慎的原则进行提前预发放；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根据绩效考核评价结果计算应向高管实际发放的年度绩效薪酬，并结合已预发部分，就差额部分进行支付。若根据最终评价数据需退回预发绩效奖金的，则相关人员应当按公司要求及时退回。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董事薪酬方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关联委员回避表决。

（二）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董事薪酬方案涉及董事薪酬，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五、其他说明

1. 薪酬方案中的薪酬均为含税薪酬，公司将按照国家 and 公司有关规定扣除（或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各类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等费用。

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履行职务产生的费用由公司报销。

3.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4. 薪酬方案中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杭州立昂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